**学生考试作弊处理工作程序**

 **1、监考教师现场填制“云南财经大学学生考试违纪舞弊情况报告表” 确认违纪舞弊事实，并由违纪舞弊考生和监考教师签字认可 。**

**2、由学院两名教师（告知人）当面向违纪舞弊学生（被告知人）宣读“云南财经大学考试违规拟处理决定告知书”及对其的拟处理决定，签发“云南财经大学考试违规拟处理决定告知书”，并经被告知人和告知人签字确认。**

**3、告知期满学院将违纪舞弊学生材料报学校教务处，并附学院对违纪舞弊学生的处理意见。**

**4、教务处对违纪舞弊学生材料进行审查，确认属实后上报学校。**

**5、学校审核确认违纪舞弊事实后，教务处起草处分文件，学校审批后，教务处制作处分文件发送相应学院和部门。**

 **6、学院签发“云南财经大学考试违规处理决定送达回证暨权利告知书”，将文件直接送达违纪舞弊学生，同时将文件送达学生家长。**